

# 濮阳县人民政府征收土地方案公告

(2023) 08号

2023年3月14日，河南省人民政府以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濮阳县2022年度第十批城市建设用地的批复》豫政土〔2023〕299号文批准征收土地21.9807公顷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47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第31条规定，现将征收情况及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建设用地项目名称

濮阳县2022年度第十批城市建设用地。

## 二、征收土地位置

濮阳县清河头乡鲁五星村、管五星村、陈庄村。

## 三、被征地村组地类、面积

清河头乡鲁五星村集体耕地1.7698公顷，林地0.7613公顷；管五星村集体耕地1.5971公顷，林地3.3821公顷，建设用地1.1947公顷；陈庄村村集体耕地1.1966公顷，建设用地12.0791公顷，共计21.9807公顷。

## 四、按照拟定的《安置补偿方案》，落实《安置补偿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

2023年7月4日